

# 山西西山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 部分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作为独立董事，现就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所审议的有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 1、对《关于为武乡西山发电公司融资租赁提供担保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本次担保主要是缓解资金压力，通过山西焦煤融资租赁公司为武乡西山发电办理融资租赁业务，为该公司增加运营资金，以保证该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本担保是公司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公司独立董事同意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

董事会在审议该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均回避表决，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2、对《关于向山西古交西山华通水泥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阅拟签订的《委托贷款协议》等涉及该项关联交易的相关材料，协议是本着公平、公正、兼顾各方利益、促进共同发展的原则，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协商而签订的。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定，该协议合法有效。此项委托贷款，不会损害公司及

中小股东利益。基于上述原因及我们的独立判断，我们同意《关于向山西古交西山华通水泥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关联交易的议案》。

董事会在审议该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均回避表决，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 **3、对《关于为临汾西山能源公司贷款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本次担保主要是为保证临汾西山能源公司按期偿还即将到期的前期贷款和正常的经营周转，拟为临汾西山能源公司通过兴业银行、民生银行、光大兴陇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办理融资业务提供担保，为该公司增加运营资金，以保证该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本担保是公司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公司独立董事同意公司对全资子公司的子公司提供担保。

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4、《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及调整。本次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我们对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表示同意。

独立董事： 李永清 周建 赵利新 曹胜根

2019年10月25日